附件2

2023年郓城县公开招聘教师面试须知

一、考生务必于2023年7月15日持面试准考证、身份证（或临时身份证）按时参加面试。考生进入考点前接受安检和身份核验，建议考试当天提前到达考点，为入场预留充足时间，以免耽误考试。考生应避免穿戴含金属饰品的服饰进入考点封闭区，上午7:30禁止考生进入考点封闭区。

二、面试人员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，违反规定的取消面试资格。

三、面试人员在进入考点封闭区前，将手机、手表、包等所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，放入指定位置。禁止面试人员将手机、手表等电子设备及资料带入考点封闭区，否则，按作弊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四、面试人员抽签后按顺序号等候面试，不得私自调换顺序号，违反者按作弊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五、考生按抽签顺序号依次至面试室进行面试。面试时只准报抽签序号，不得透露准考证号、身份证号、个人姓名、籍贯等个人信息，不得介绍自己的情况，否则取消面试资格。

六、面试人员在候考室、备课室、休息室不得喧哗、随意走动，禁止交流任何面试信息和个人信息。如去卫生间，先向工作人员申请，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面试结束得知本人成绩后，应立即离开考点，不得停留和喧哗。

七、应聘人员须严格遵守相关政策规定，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，作为招聘考察的内容之一。对违纪违规的应聘人员，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）进行处理。对招聘工作中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，纳入教师招聘违纪违规个人诚信档案库。

八、面试将持续一天,期间考场实行封闭管理,考点提供午餐，请考生提前做好安排。